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UNISPLENDOUR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紫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65)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 全年業績

紫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營業收入	4	71,453	253,028
營業成本		<u>(128,025)</u>	<u>(174,848)</u>
毛(虧損)/利潤		(56,572)	78,180
其他收益	5	3,868	3,746
其他利得/(損失) - 淨額	6	10,040	(6,242)
分銷費用		(37,380)	(35,044)
行政費用		(66,701)	(77,516)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u>14,157</u>	<u>25,055</u>
經營虧損		(132,588)	(11,821)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財務收益	7	851	2,439
財務費用	7	(13,301)	(11,092)
財務費用－淨額	7	(12,450)	(8,653)
於聯營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187	(6)
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13	—	78,405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144,851)	57,925
所得稅抵免/(費用)	8	20,822	(6,356)
處置附屬公司盈利		1,110	—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年度(虧損)/利潤		(122,919)	51,569
<b>其他綜合收益</b>			
<i>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重估物業的盈餘		1,448	10,327
重估盈餘的相關遞延稅項		23	(2,222)
		1,471	8,105
<i>其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外幣折算差額		(13,009)	20,729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1,538)	28,834
本年度綜合(虧損)/收益		(134,457)	80,403
<b>綜合(虧損)/收益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34,457)	80,403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	9(a)	(8.45) 港仙	3.54 港仙
攤薄每股虧損	9(b)	(8.45) 港仙	(1.06) 港仙

##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115	143,366
土地使用權		9,251	10,005
無形資產		5,868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534	—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10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34,856	2,634
		<b>405,034</b>	156,005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385	39,15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41,580	74,026
融資租賃應收款		—	732
儲稅券		5,325	4,5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7,339	256,563
保證金存款及受限制存款		2,279	6,6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305	234,003
		<b>266,213</b>	615,727
<b>資產總額</b>		<b>671,247</b>	771,732
<b>權益及負債</b>			
<b>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b>			
股本及股份溢價		240,740	240,740
其他儲備		674,140	685,678
累計虧損		(586,756)	(463,837)
<b>權益總額</b>		<b>328,124</b>	462,581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可轉股債券	13	118,463	107,969
遞延收益		4,565	4,7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410	21,721
		<u>137,438</u>	<u>134,46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74,333	122,365
合同負債	11	12,092	—
借款	12	68,478	—
應付所得稅項		50,782	52,324
		<u>205,685</u>	<u>174,689</u>
<b>負債總額</b>		<u>343,123</u>	<u>309,151</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671,247</u>	<u>771,732</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紫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日東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起，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變更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69樓02-03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SMT裝備製造以及證券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以每股港幣0.4元的價格向紫光科技戰略投資有限公司(「紫光戰略投資公司」)發行了730,000,000股普通股股票以及面值為港幣148,000,000元的零息可轉股債券(附註13)。上述交易完成後，紫光戰略投資公司佔本公司擴大後發行股本的50.17%，成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緊隨紫光戰略投資公司上述收購完成後，紫光戰略投資公司須就所有已發行股份提出無條件強制性現金要約。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即接納要約之最後日期)，紫光戰略投資公司已接獲合計294,659,420股，合計其已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0.42%，公眾股持股比例降至23.40%，因此，不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款下最低公眾持股量25%之規定。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之規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紫光戰略投資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持有的37,830,000股本公司股票，出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之378,303,412股股票由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之要求。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紫光戰略投資公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7.82%。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幣列報(除非另有說明)。該等合併財務報表經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授權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集團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

### 3.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和修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改)股權支付的分類與計量；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外幣交易和預付/預收對價；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修改)在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外，採納該等修改並未對前期確認的數額造成重大影響。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以致會計政策變動。本集團採用修訂後的追溯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這意味著採納的累計影響(如有)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盈利中確認，而比較期間數字將不會重列。

#### 合同負債的列示

重分類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進行，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

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以往年度列示為應付及其他應付款中之預收賬款重分類為合同負債。

由於本集團預期貨物轉移至客戶與客戶付款之間的時間不超過一年，因此並未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無額外成本的發生來完成已識別合同。

除了合同負債之重分類外，由於銷售收入確認時點並無改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累計虧損並無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重分類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港幣千元
合同負債	—	17,109	17,10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2,365	(17,109)	105,256

### 3.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變動的概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發佈。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計量劃分已經刪除，該準則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須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須確認入賬。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影響*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港幣8,260,000元(附註14)，其中，與短期租賃和低價值租賃相關的經營租賃承諾合計約為港幣367,000元，這兩項金額將按照直線法確認為費用並計入損益。對於剩餘租賃承諾，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本集團將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強制採納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號採用該準則。本集團打算採用簡易過渡方法，不對首次採納上一年度的比較金額進行重述。在過渡日，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將視同始終採用新準則進行計量。所有其他使用權資產將按照採納日的租賃負債金額(根據預付或預提租賃費用進行調整後的金額)進行計量。

### 3. 會計政策和披露的變動(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續)

##### 本集團採納日期

此外，下列是已公佈的與本集團相關但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仍未生效新會計準則及對現存準則的修改和解釋，而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香港解釋公告第23號	2019年1月1日
對聯營或合營的長期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2019年1月1日
2015 -2017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項目	2019年1月1日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2019年1月1日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未確定

上述新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未有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應用。此等準則和修改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信息

執行董事為本集團的主要決策者。管理層根據執行董事審議用於分配資源和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為以下三項：

- (1) 工業產品的生產與銷售；
- (2) 融資租賃及保理；及
- (3) 證券投資。

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營業額及除稅前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執行董事並不會特別關注各分部的總負債。未分配項目主要為管理支持各分部之總部，其資產主要為本公司日常經營所用的貨幣資金、辦公設備及於聯營企業的投資，負債主要為本公司發行的可轉股債券之金融負債。

經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通過，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Unisplendour Investment Holding Co. Limited（「Unisplendour Investment」）、芯鑫融資租賃有限責任公司（「芯鑫融資租賃」）及紫光芯雲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紫光芯雲」）訂立一項增資協議（「增資協議」）。根據增資協議，各訂約方同意芯鑫融資租賃向紫光芯雲合共注資人民幣210,954,942.86元。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增資交易完成，紫光芯雲的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405,440,816.33元，Unisplendour Investment及芯鑫融資租賃分別持有紫光芯雲49%及51%的股權。增資交易完成後，主要從事融資租賃及保理業務之紫光芯雲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由於上述公司的業務被視為一個獨立業務分部，相應業務已隨著芯鑫融資租賃增資的完成而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 4.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產品的			持續	已終止	總計
	生產與銷售	證券投資	未分配項目	經營業務	經營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合計	業務分部	港幣千元	
生產與銷售						
分部收入／(損失)	181,497	(112,682)	2,615	71,430	23	71,453
分部業績	53,592	(112,769)	2,615	(56,562)	(10)	(56,572)
其他收益	2,525	1,343	—	3,868	—	3,868
其他利得－淨額	9,673	—	30	9,703	337	10,040
分銷費用	(37,380)	—	—	(37,380)	—	(37,380)
行政費用	(40,457)	(8,692)	(15,146)	(64,295)	(2,406)	(66,701)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14,157	—	—	14,157	—	14,157
財務(費用)／收益－淨額	(2,605)	(3)	(10,492)	(13,100)	650	(12,450)
於聯營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187	187	—	187
處置附屬公司的盈利	—	—	—	—	1,110	1,1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u>(495)</u>	<u>(120,121)</u>	<u>(22,806)</u>	<u>(143,422)</u>	<u>(319)</u>	<u>(143,741)</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業產品的			持續	已終止	總計
	生產與銷售	證券投資	未分配項目	經營業務	經營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部合計	業務分部	港幣千元	
分部總資產	<u>264,858</u>	<u>152,022</u>	<u>254,367</u>	<u>671,247</u>	<u>—</u>	<u>671,247</u>

#### 4. 分部信息(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經重列)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持續		總計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 分部合計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 業務分部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收入	195,989	50,040	—	246,029	6,999	253,028
分部業績	22,126	49,055	—	71,181	6,999	78,180
其他收益	2,634	—	—	2,634	1,112	3,746
其他(損失)／利得－淨額	(8,826)	24	798	(8,004)	1,762	(6,242)
分銷費用	(33,987)	—	—	(33,987)	(1,057)	(35,044)
行政費用	(48,933)	(8,258)	(14,132)	(71,323)	(6,193)	(77,516)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25,055	—	—	25,055	—	25,055
財務(費用)／收益－淨額	(1,674)	7	(7,426)	(9,093)	440	(8,653)
於聯營企業經營成果所佔份額	—	—	(6)	(6)	—	(6)
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	78,405	78,405	—	78,405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u>(43,605)</u>	<u>40,828</u>	<u>57,639</u>	<u>54,862</u>	<u>3,063</u>	<u>57,92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工業產品的 生產與銷售 港幣千元	證券投資 港幣千元	未分配項目 港幣千元	持續		總計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 分部合計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 業務分部 港幣千元 (經重列)	
分部總資產	<u>316,626</u>	<u>256,917</u>	<u>28,038</u>	<u>601,581</u>	<u>170,151</u>	<u>771,732</u>

#### 4. 分部信息(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源自中國內地和香港。

收入約港幣6,016,000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港幣8,000,000元)乃來自單一外界客戶。該等收入來自工業產品的生產與銷售分部。

除金融工具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全部位於中國內地和香港。

#### 5. 其他收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銷售廢料收益	2,525	2,634
現金股利	1,343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	1,112
	<u>3,868</u>	<u>3,746</u>

#### 6. 其他利得／(損失)－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存貨報廢及盤虧損失	—	(8,257)
物業、廠房及設備處置利得／(損失)	37	(239)
匯兌收益	1,883	143
賠償收入	2,224	944
政府補助	2,265	1,770
違約金支出	—	(35)
無需支付款項	3,969	—
其他	(338)	(568)
	<u>10,040</u>	<u>(6,242)</u>

## 7.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851)	(779)
－匯兌收益	—	(1,660)
	<u>(851)</u>	<u>(2,439)</u>
財務費用：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2,807	3,248
－攤銷應付債券利息支出	10,494	7,423
－票據貼現利息	—	421
	<u>13,301</u>	<u>11,092</u>
淨財務費用	<u><u>12,450</u></u>	<u><u>8,653</u></u>

## 8. 所得稅(抵免)／費用

香港所得稅已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 16.5% (截止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6.5%) 計提準備。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的適用稅率為 25% (截止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其他地區利潤的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	167
遞延所得稅	(20,822)	6,189
所得稅(抵免)／費用	<u><u>(20,822)</u></u>	<u><u>6,356</u></u>

## 8. 所得稅(抵免)/費用(續)

本集團就除稅前(虧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合併主體(虧損)/利潤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u>(144,851)</u>	<u>57,925</u>
在各有關國家的利潤按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20,907)	6,958
稅項影響：		
— 無須課稅的收益	(222)	(12,937)
— 不可扣稅的費用	746	1,484
— 使用早前未確認的稅損	(4,370)	(349)
—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損	<u>3,931</u>	<u>11,200</u>
所得稅(抵免)/費用	<u><u>(20,822)</u></u>	<u><u>6,356</u></u>

## 9. 每股(虧損)/收益

### (a) 基本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虧損)/收益，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虧損)/收益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22,919)	51,569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u>1,455,000</u>	<u>1,455,000</u>
每股基本(虧損)/收益	<u><u>(8.45) 港仙</u></u>	<u><u>3.54 港仙</u></u>

## 9. 每股(虧損)/收益(續)

### (b) 攤薄

攤薄每股虧損假設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被轉換成普通股後，根據已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公司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是指附註13的可轉股債券，可轉股債券假設被轉換為普通股，而淨利潤經調整以對銷可轉股債券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利息費用減稅務影響。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經營(虧損)/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22,919)	51,569
可轉股債券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利息調整扣除稅項	—	(70,982)
	<u>(122,919)</u>	<u>(19,413)</u>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1,455,000	1,455,000
調整：		
— 假設可轉股債券被兌換(千計)(i)	—	370,000
計算稀釋每股收益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計)	<u>1,455,000</u>	<u>1,825,000</u>
每股攤薄虧損	<u>(8.45) 港仙</u>	<u>(1.06) 港仙</u>

(i) 二零一八年由於假設兌換本公司尚未行使之可轉股債券將會導致期內每股虧損減少，故在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之尚未行使之可轉股債券已獲行使。

##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	54,459	98,514
減：應收賬款減值準備	(20,500)	(37,394)
應收賬款及票據－淨額	33,959	61,120
預付款項	1,794	7,482
其他應收款	5,827	5,424
流動部份	<u>41,580</u>	<u>74,026</u>

本集團部份銷售以承兌匯票或付款憑證進行。其餘款項則附有三十至九十日信貸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票據跟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3個月或以下	16,750	31,125
3至6個月	9,815	10,341
6個月以上	27,894	57,048
	<u>54,459</u>	<u>98,514</u>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於年初	37,394	99,092
核銷	(1,728)	(40,863)
減值撥回	(14,157)	(25,055)
匯兌調整	(1,009)	4,220
於年末	<u>20,500</u>	<u>37,394</u>

##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續)

對已減值應收款準備的設立和轉回已包括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應收賬款減值撥回。在準備賬戶中扣除的數額一般會在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時核銷。

應收賬款及票據的其他類別沒有包含已減值資產。

於資產負債表日，信用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上述每類應收款的賬面價值。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32,016	48,294
應付票據	1,288	1,319
應付職工薪酬	21,473	25,590
應付其他稅項	14,351	18,458
合同負債	12,092	—
預收賬款	—	17,109
其他應付款	1,539	3,515
應計費用	3,666	8,080
	<u>86,425</u>	<u>122,36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和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90日以內	24,732	35,440
91-120日	1,568	1,734
120日以上	7,004	12,439
	<u>33,304</u>	<u>49,613</u>

##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本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人民幣	34,810	48,715
港幣	33	4,413
	<u>34,843</u>	<u>53,128</u>

## 12. 借款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流動		
於1年內到期償還之抵押銀行貸款(a)	<u>68,478</u>	<u>—</u>

(a) 銀行貸款以本集團的樓宇淨值為港幣87,652,000元為抵押，以應收賬款港幣27,889,000元為質押，本集團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平均年借款利率為5.66%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9%)。

上述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由於期限較短，公允價值金額近似於賬面金額。

本集團借款的賬面金額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人民幣	<u>68,478</u>	<u>—</u>

### 13. 可轉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以每股港幣0.4元的價格向紫光戰略投資公司發行普通股股票730,000,000股以及票面值為港幣148,000,000元的零息可轉股債券。此債券於發行日期起計五年後按票面值港幣148,000,000元到期，或可由持有人選擇於到期日前按每港幣0.4元兌換1股的比例(可予以調整)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上述交易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經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上述可轉股債券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了本公司與紫光戰略投資公司簽訂可轉股債券之補充協定，該補充協定刪除了原合同條款下轉股價格調整的部分條款，因此本公司發行的原合同條款下的可轉股債券被終止確認。根據修改後的協定，可轉股債券被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終止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港幣678,487,000元。本公司根據修改後的條款以及當日的公允價值重新確認為複合金融工具，其中負債成份的公允價值為港幣100,546,000元，權益成份的公允價值為港幣577,941,000元，複合金融工具負債成份後續按攤余成本法計量。二零一七年度確認可轉股債券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港幣78,405,000元。本年確認可轉股債券利息費用為港幣10,494,000元(附註7)。

無可轉股債券於本年內兌換成本公司普通股。

## 14. 承擔

### 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經營租賃協議租用若干辦公室和員工宿舍。此等租賃年期界乎一至三年，大部份租賃協議可於租賃期結束時按市場租值續約。

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不超過一年	8,260	12,03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14,078
	<u>8,260</u>	<u>26,117</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資本承擔。

## 15. 關聯方交易

###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以及運營等關鍵部門的高管。向關鍵管理人員支付作為僱員服務的已付或應付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5,076	7,023
離職後福利	27	237
	<u>5,103</u>	<u>7,260</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回顧

本集團秉持着「一個定位，兩大抓手，三大突破，四大舉措」的發展戰略，以SMT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為核心業務，同時從事證券投資業務。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面對種種挑戰。中國以至環球經濟皆因國際市場的持續不穩而受到了不同程度的衝擊，其中以進出口貿易為甚，依賴進出口的中國電子設備行業因而受到波及，導致行業的整體增速有所放緩。本集團業務亦間接受到影響，再加上證券投資業務所產生之賬面虧損，以致整體盈利表現未如理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淨虧損約港幣134,457,000元。惟管理層相信，憑藉本集團多年來在SMT裝備製造市場累積的經驗及優勢，以及在此領域技術研發上的持續投入，未來，隨着經濟逐步回暖、行業發展升溫，本集團定能適時抓緊機遇，令盈利表現穩步回升。

### SMT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

年內，本集團以SMT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為核心。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起終止代理產品銷售等低端業務，以集中資源以及將重心放在發展及銷售自主研發產品，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產SMT裝備及其相關業務錄得銷售收入約港幣181,497,000元，與去年同期的約港幣135,749,000元相比，大幅增加34%。年內，SMT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分部之綜合毛利率亦由去年同期的14%提升至30%。

內部經營管理方面，本集團實施信用銷售政策，並持續進行超期賬款催收，成效顯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淨額由上年同期約港幣74,026,000元，下降了44%至港幣約41,580,000元。若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數據相比，更是大幅下調88%。此外，本集團重視控制成本，行政費用較上年同期減低。年內，本集團行政費較去年同期的約港幣77,516,000元，下降14%至約港幣66,701,000元。

年內，本集團繼續聚焦SMT裝備的自主研發，產品多採用人性化設計，同時兼備低成本運行及節能環保特性。所研發之新型SMT裝備廣受市場認可與行業嘉獎，自二零一六年起，已連續三年獲頒「紅帆獎」金獎。年內，本集團新研發SMT裝備包括UXT高端回流焊、氮氣回流焊、高端無鉛波峰焊、外置選擇性噴霧機等。多項新產品均在其功能、性能、穩定性及可靠性、安全性、可維護性，以及易操作性方面有顯著提升，再搭載本集團拳頭產品BIMS智能製造管理系統的使用，有效配合客戶JIT(Just in Time)和BTO(Build to Order)等新型生產模式，加強在數據追溯、智能防錯及維護、遠端管理等各方面的實時監管。二零一八年，本集團新增設計專利16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擁有設計專利60項。

市場推廣方面，本集團實行「走出去」戰略，積極參與國內外具影響力的大型行業展會。年內，本集團參與展會包括於美國舉行的2018 PIC APEX EXPO展會、於上海舉行的2018慕尼黑上海電子生產設備展及中國國際電子生產設備暨微電子工業展(NEPCON China 2018)、於廣東舉行的中國手機製造技術·自動化展及華南國際工業自動化展覽會，以及於深圳舉行的深圳國際智能裝備產業博覽會及深圳NEPCON展。憑藉展會在業界的影響力，加上本集團資深工程師在現場的詳細解說，主力推廣本集團自主研產品包括選擇性波峰焊、垂直回流爐、BIMS智能製造管理系統等，進一步強化了本集團中高端定位的品牌形象，同時擴大本集團於國內外的市場知名度。

回顧二零一八年，雖然受到宏觀經濟不景氣影響，加之中國電子業正在經歷行業整合，令其整體增長放緩，但長遠來看，隨著5G網絡發展的啟動與加速，中國將逐步成為5G技術、標準、產業及應用的全球引領者之一；與此同時，汽車電子智能化亦已成為全球汽車領域發展的重點和戰略增長，從而增加了對電子裝聯專用設備的需求。基於以上所述，皆有助帶動對上游電子裝備製造的需求。管理層相信，憑藉本集團在SMT裝備製造領域的自主研發優勢，並利用多年來在業內累積的經驗及資源，定能抓緊行業發展機遇，同時，集團也會積極探索SMT裝備以外的高端裝備製造的發展機會，逐步實現成為中國智能裝備行業領導者的目標。

## 融資租賃及保理業務

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日、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就有關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股權之主要交易發出公告及通函。根據有關公告及通函，增資交易完成後，主要從事融資租賃及保理業務之紫光芯雲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將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將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其不再併入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上述增資交易及增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通過，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交割。

## 證券投資業務

本集團通過執行低頻交易策略，投資在聯交所上市的高科技公司，重點涵蓋通訊設備、半導體、互聯網、電腦及軟件行業的優質企業。惟受環球經濟不景氣影響，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金融投資分部錄得虧損約港幣112,682,000元。

管理層相信，金融投資業務於二零一八年內之虧損，只屬短期性質，不會對本集團整體業務之長遠發展與經營造成不利影響。另外，本集團已建立嚴格的匯報機制，確保管理層可及時監控各項投資活動，以保障投資安全。

投資標的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投資(損失)／ 利得總額
	港幣千元
中芯國際(上市編號：981.hk)	(43,195)
國微技術(上市編號：2239.hk)	350
國美金融科技(上市編號：628.hk)	(138)
國電科環(上市編號：1296.hk)	(245)
聯想控股(上市編號：3396.hk)	(69,454)
	<u>(112,682)</u>

年內，本集團合計售出國微技術 1,600,000 股股份。

本集團之上市證券投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記錄。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約為港幣 137,339,000 元。

投資標的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佔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總額之比例
	港幣千元	%
中芯國際	44,361	32.30
國美金融科技	238	0.17
國電科環	285	0.21
聯想控股	92,455	67.32
	<u>137,339</u>	<u>100</u>

## 財務回顧

### 收入

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港幣71,453,000元。按業務板塊劃分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港幣千元
SMT 裝備製造及相關業務	181,497	195,989
已終止經營業務	23	6,999
證券投資	(112,682)	50,040
未分配項目	2,615	—
總計	<u>71,453</u>	<u>253,028</u>

### 其他收益

年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港幣3,868,000元。其中，銷售廢料收益約港幣2,525,000元，現金股利約港幣1,343,000元。

### 分銷費用

年內，本集團錄得分銷費用約港幣37,380,000元，同去年報告期相比上升了約7%。

### 行政費用

年內，行政費用約港幣66,701,000元，其中人員費用約港幣25,689,000元，房租約港幣11,745,000元。

### 財務費用

年內，財務費用淨額約港幣12,450,000元，同去年相比增加約港幣3,797,000元，主要是攤銷債券應計利息以及借款利息支出。

## 年內虧損

基於以上所述，年內本集團權益持有者應佔虧損約為港幣 122,919,000 元。

## 息稅折舊攤銷前(虧損)／利潤

下表列示本集團各年度的息稅折舊攤銷前(虧損)／利潤。年內本集團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比率約為 -171%。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港幣千元
年內本集團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122,919)	51,569
財務費用	12,450	8,653
所得稅(抵免)／費用	(20,822)	6,356
折舊及攤銷	9,200	8,821
息稅折舊攤銷前(虧損)／利潤	<u>(122,091)</u>	<u>75,399</u>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具充裕營運資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 60,528,000 元，流動資產比率 1.29，足以支撐本集團日常營運需要。經參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借貸對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權益的比率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 20.87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餘額約為港幣 68,478,000 元。

## 營運資金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約港幣43,305,000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相較年初約港幣234,003,000元減少約港幣190,698,000元，主要為視作出售紫光芯雲51%股權，其不再併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所致。本集團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約為106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日)，平均應收賬款周轉日數約為70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日)及平均應付賬款周轉日數約為114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日)。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總額約港幣9,435,000元，其中約港幣888,000元用於購買機械設備，約港幣8,118,000元用於辦公場地整改及裝修，約港幣429,000元用於購買財務軟件。

##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包括本集團之進出口、信用證、跟單信用證、信託收據及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為抵押：

- (i)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賬面淨值總額約港幣102,052,000元的若干土地及物業的第一法定押記；  
及
- (ii)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提供擔保及應收賬款質押。

## 權益及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港幣328,124,000元。相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資產約為港幣462,581,000元，本年度內淨資產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虧損所致。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 經營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有關的經營風險。為管理經營風險，各業務分部的管理層負責監控彼等各自業務內部的業務經營及評估經營風險。彼等負責落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式，並應向董事報告有關項目營運的任何不合規情況並尋求指示。

本集團重視道德價值，預防欺詐及賄賂行為，並已設立檢舉程式，與其他部門及業務分部及單位進行交流，以報告任何不合規情況。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風險已有效降低。

### 金融風險

本集團面臨信用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等。

### 信用風險

為盡量降低信用風險，董事密切監控所面臨信用風險的整體水準，且管理層負責釐定信用審批及監察收款程式的落實，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筆個別貿易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額作出足夠減值準備。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用風險已大幅降低。

###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已建立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滿足本集團短期、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要求。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準，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為本集團提供營運資金的水準，以及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已得到有效管理。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因其若干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港元、美元計值而面臨各種貨幣風險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於年內，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其面臨的該等貨幣之外匯波動風險及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證券投資業務分部的業務全部來自於投資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股票，因此，本集團持有的股票的價格波動將影響本集團的稅後利潤。為了管理證券價格波動風險，本集團將根據持有股票的歷史波動情況並結合公司的風控政策對其投資組合進行分散以規避或減少由於股票價格波動而帶來的風險。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聘用約341名全職僱員及工人，集團在香港則聘用約24名職員。本集團繼續透過向僱員提供足夠定期培訓，維持及提升僱員的工作能力。本集團根據行業慣例發放酬金予其僱員。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根據現行勞工法向僱員提供員工福利及花紅。於香港，本集團提供退休金計劃及與表現掛鉤花紅等員工福利。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式之重要性，確信傑出之董事會、良好之內部監控、向全體股東負責乃企業管治原則之核心要素。本集團致力確保其業務遵守有關規則及規例，以及符合適用守則及標準。本集團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本集團一直遵守守則。除下文所披露之偏離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守則。

## 守則條文第 A.6.7 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 A.6.7 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然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因公務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為確保日後遵守守則，本公司已安排及將繼續安排向全體董事提供所有股東大會之適用資料，並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審慎地安排時間表以確定所有董事能夠出席股東大會。

##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乃根據守則的規定成立，以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由本集團一位非執行董事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本年度遵照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集團於本公佈日期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集團證券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刊載終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乃刊載於聯交所網頁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集團網頁 ([www.unistech.com.hk](http://www.unistech.com.hk))。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稍後將寄發予本集團股東並刊發於上述網站。

## 謹慎性陳述

本公告載有關於本集團就其商機及業務前景之目標及展望之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並不構成本集團對未來表現之保證，並可因各種因素而導致本集團實際業績、計劃及目標與前瞻性陳述所述者呈重大差異。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一般行業及經濟狀況、客戶需求之改變、以及政府政策之變動。本集團並無義務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結算日後事項或情況。

代表董事會  
紫光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亞東  
謹啟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之董事為執行董事張亞東先生、夏源先生及鄭鉞先生，非執行董事李中祥先生及齊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宇直先生、鮑毅先生及平凡先生。